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持股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 2022 年 8 月 18 日召开了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8 月 1 日和 2022 年 8 月 1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 年 12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截至 2022 年 12 月 23 日，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5,184,8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1.44%，成交金额 50,034,176.36 元（实际成交金额与员工持股计划总额的差额为持股资金存储产生的利息），成交均价为 9.65 元/股。根据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购买的公司股票锁定期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股票购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即自 2022 年 12 月 23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22 日止。

2023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本持股计划锁定期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届满。

二、本持股计划股票的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5,184,800 股已全部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完毕，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40%。本持股计划实施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公司股票的规定，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关资产清算和分配等工作。

特此公告。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10 日